2018年部门预算信息公开说明

北京市西城区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2018年2月

目 录

[一、部门情况  3](#_Toc11590)

[二、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4](#_Toc4218)

[三、 “三公”经费安排情况 5](#_Toc17560)

[四、政府采购及政府购买服务安排情况 5](#_Toc31166)

[五、重点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6](#_Toc26044)

[六、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6](#_Toc16283)

# 一、部门情况

（一）部门机构设置

区国资委内设10个科室：办公室、改革协同发展办公室、综合科、产权管理科、统计评价科、预算考核科、董事会工作科、监事会工作科、企业领导人员管理科、党建工作科。

（二）区国资委主要职责

1.根据区政府授权，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国有资产法》等法律、法规履行国有资本出资人职责；监管区政府履行出资人职责的企业和区政府授权实行企业化管理事业单位的国有资产。

2.依照法定程序及规定对区属国有独资企业和国有独资公司分立、合并、破产、解散、增减资本、发行公司债券等重大事项进行管理。

3.推动国有经济布局和结构的战略性调整，加强协调解决区属企业改革、发展、稳定方面的重大问题，指导推进国有及国有控股企业的改革和重组，促进企业建立健全现代企业制度。

4.通过统计、稽核等方式研究分析所监管企业国有资产的运行状况，建立和完善国有资产保值增值指标体系，维护国有资产出资人的权益。

5.按照干部管理权限对所监管企业负责人进行任免、考核并根据其经营业绩进行奖惩；联系、协调有关部门对企业负责人任期经营成果及经济责任实施审计，完善经营者激励和约束制度。

6.研究建立符合现代企业制度要求的选人、用人机制，负责所管理单位领导班子、领导人员管理和建设。

7.负责组织所监管企业上交国有资本收益，按照有关规定负责所监管企业国有资本经营预决算建议草案的编制和执行等工作。

8.指导和规范所监管企业监事会、董事会的相关工作，代表区政府向所监管国有独资公司派出监事会，向国有及国有（相对）控股、参股公司委派监事、董事。

9.负责本系统人才工作的宏观管理和人才队伍建设，指导和组织协调本系统各单位的人才教育培训工作。

10.承办区委、区政府和上级业务指导部门交办的其他事项。

# 二、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2018年部门预算收入24,862,310.49元，其中：财政拨款24,862,310.49元，相比2017年增加5,931,307.59元，部门预算总体增加的主要原因：一是基本支出比2017年增加了2664880.41元，由于人员工资结构调整，人员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各类社会保障缴费、住房改革支出以及日常公用经费都相应地增加；二是项目支出增加了3266427.18元，因为2018年度新增了信息化运维费、国有企业领导人员经济成果审计、党建宣传片、视频系统硬件采购和专职安全员配备“移动检查终端及三年服务费”等项目，同时部分原有项目因工作需要经费支出提高了金额。

机关运行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是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之和，2018年部门预算机关运行经费预算安排784711.48元，预计主要用于办公费（105600元）、办公用房水电费（106480元）、邮电费（45000元）、办公用户采暖费（107226元）、公车运行费（67500元）、福利费（118272元）、日常维修费（8800元）、会议费（13200元）、培训费（44800元）职工教育费（93003.48元）、差旅费（33440元）、党员活动经费24800元、退休人员管理费16590元等。

# 三、 “三公”经费安排情况

2018年部门预算“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安排76045.47元，其中：

1、因公出国（境）费

2018年财政拨款预算安排0元，与2017年一致。

2、公务接待费

2018年财政拨款预算安排8545.47元，与2017年一致。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2018年财政拨款预算安排67500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67500元，与2017年一致。

# 四、政府采购及政府购买服务安排情况

政府采购和政府购买服务项目：政府采购涉及2个项目共计160144元；涉及政府购买服务5个项目，共3363800元。

# 五、重点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2018年度开展绩效评价工作的重点项目共两个：

1、办公楼房租金：项目金额255万元，绩效目标：充分保障办公条件和需求，促进我单位各项工作，加强监管，优化服务，以国有资产保值增值为目标，切实履行监管职责，更好地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工作服务，保障我区国有资产保值增值任务落实到位。定期要求房屋租赁公司对房屋进行修整并进行安全检查，确保办公场所的安全，保证办公的顺利进行。

2、企业年度审计费：项目金额195万元，绩效目标：根据国务院国资委及北京市国资委《关于做好年度地方国资委企业财务决算管理及报表编制工作的通知》要求，做好地方国有资产统计及区属国有企业年度财务决算工作，为区领导及委领导的决策及区属国有企业发展提供数据支持，及时防范企业重大财务风险。

# 六、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止至2017年年底，区国资委固定资产共518.09万元，其中：车辆3台，共64.82万元；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2套，共169.6万元。本年度拟新购置视频系统硬件、专职安全员配备移动检查终端。